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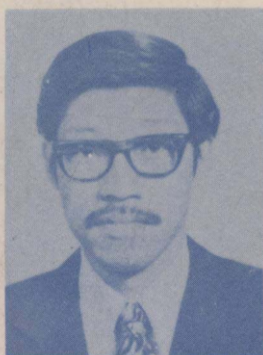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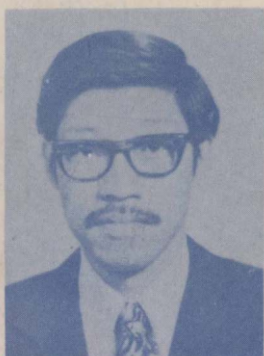
現代化叢書①

當代 社會問題

Robert Nisbet 等著

郭振羽・羅伊菲譯

國立編譯館出版



譯者簡介

羅伊菲

一九四〇年生
國立政治大學新聞
系文學士
國立政治大學新聞
研究所碩士
美國夏威夷大學社
會學碩士
現任教新加坡大學

郭振羽

一九四〇年生
國立政治大學新聞
系文學士
國立政治大學新聞
研究所碩士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
社會學博士
現任教新加坡大學

當代社會問題

Robert Nisbet 等著

敦振羽・羅伊菲譯

國立編譯館出版

當 代 社 會 問 題

著 作 者：Robert Nisbet 等
翻 譯 者：郭 振 羽・羅 伊 菲
出 版 者：國 立 編 譯 館

香 港 灣 仔 厦 門 街 九 十 五 號

印 刷 者：海 王 印 刷 有 限 公 司
香 港 北 角 天 宮 台 6 8 0 號

定 價 港 幣 二 十 四 元

「當代社會問題」序

社會及行為科學界對社會問題稍有興趣的人，大都知道莫登 (Robert K. Merton) 與尼斯比 (Robert Nisbet) 二氏合編的「當代社會問題」(Contemporary Social Problems) 一書。這本書的第一版於一九六一年問世，此後每隔大約五年修訂一次，以迄於今。這本書的兩位編者，都是社會學中的知名之士，其中尤以莫登為然。莫登氏是哥倫比亞大學的教授，著作等身，除本書外，曾先後編著「社會生活的形形色色」(Patterns of Social Life)、「實習醫生」(The Student Physician)、「社會理論與社會結構」(Social Theory and Social Structure)，及「今日社會學」(Sociology Today) 等重要著作，對社會學的發展頗有影響。

「當代社會問題」的原著，係由兩位編者邀請社會問題專家十餘人分工合作而成，對當今各主要社

會問題如犯罪、自殺、人口、貧窮、暴力、家庭解組、社區解組、青年與政治、及工作與自動化等，皆有適切而深入的分析，誠為了解現代工業化社會各種社會問題之不可多得的著作。此書在美國雖已銷行數版，但在國內却至今少受注意。近年來，我國臺灣自由地區，歷經數十年之現代化，原有的農業化社會已快速轉變為工業化社會，其間由於社會結構與生活型態的變遷，社會大眾的生活雖已獲得前所未有的改善，但却也逐漸產生了工業化社會所特有的社會問題。為了防範社會失調與違常行為，我們不僅應該直接研究自己社會的種種社會問題，而且還宜借重「社會問題先進國家」有關的研究成果，以便利用他山之石，來攻自己之錯。基於此一認識，國立編譯館特在我國著名社會學家楊懋春教授的推薦下，商請新加坡大學的郭振羽教授與羅伊菲講師，將「當代社會問題」（原著第三版）一書譯為中文，交由黎明文化事業公司出版問世，以供國內外關心社會問題者研讀。郭先生與羅女士賢伉儷不只中、英文都有很高的造詣，而且他們自己便是學有專攻的社會學家，因此譯來得心應手，信達兼備。

郭羅二氏所譯的「當代社會問題」一書，顯然可以發揮兩種功用。第一，由於國內已經發生了工業社會所特有的社會問題，在研究與解決這些問題的需求下，此間的大專院校勢將逐漸開授有關社會問題的科目。但因我國學術界對現代社會問題的研究成果有限，難以於短期內撰寫自成體系的中文教科用書。當此青黃不接之時，郭羅二氏所譯的「當代社會問題」正可充當有關科目的課本或主要參考書。其次，由於複雜社會問題的出現，政府與民間的有關機構勢需了解現代工業化社會的種種社會問題，郭羅二氏所譯的「當代社會問題」正可提供這一方面的分析與討論，而成為有關單位之決策及工作人員的基

本參考書籍。

因受篇幅限制，譯者將原著有關心理錯亂、藥物濫用、酗酒行爲、及種族關係等各章略而未譯。我國的社會文化背景特殊，酗酒行爲與種族關係不致成爲社會問題，有關章節當然可以不必譯出。但是，心理錯亂早已成爲我們的重要社會問題之一，而藥物濫用在近幾年來也日漸爲社會大眾所注目，再版出書時譯者如能將此二章一併譯出，當更能符合實際的需要，並可使全書益臻完備。

楊 國 樞

當代社會問題 目錄

第一章 社會問題的研究

第一節 何謂社會問題·····	一
第二節 社會問題的相對性·····	二
第三節 現代社會對社會問題的體認·····	五
第四節 社會問題的文化基礎·····	九
第五節 社會問題的比較研究·····	一四
第六節 對社會問題的不同看法·····	一六
第七節 社會學與社會問題·····	二〇
第八節 社會政策與社會行動·····	二三

第二章 犯罪及少年越軌行爲

第一節	犯罪之概念	二八
第二節	少年越執行為	二九
第三節	刑事審判制度	三二
第四節	犯罪對刑事審判制度的影響	三四
第五節	犯罪與社會問題	三六
第六節	刑事審判制度之功能	三七
第七節	官方統計資料之意義與缺點	四〇
第八節	犯罪越執行為之趨勢	四二
第九節	犯罪及越執行為之分佈概況	四三
第十節	犯罪理論之互動體系	五〇
第十一節	心理學之解析	五四
第十二節	巨型社會學理論	六四
第十三節	微型社會研究	六九

第十四節	社會控制		七一
------	------	-------	----

第十五節	結論		八三
------	----	-------	----

第三章 自殺

第一節	自殺為一社會問題之面面觀		八九
-----	--------------	-------	----

第二節	自殺為一社會學問題		九四
-----	-----------	-------	----

第三節	各學科對自殺的觀點和興趣		九八
-----	--------------	-------	----

第四節	自殺率的變化		一〇五
-----	--------	-------	-----

第五節	有關自殺率變遷的個別理論		一二一
-----	--------------	-------	-----

第六節	研究之需要及展望		一三〇
-----	----------	-------	-----

第四章 世界人口問題

第一章	世界人口之增長及分佈		一三八
-----	------------	-------	-----

第五章 家庭解組

第二節	人口增長轉向低度開發國家	一四〇
第三節	人口何以快速增長	一四二
第四節	人口變遷對農業國家的影響	一四六
第五節	人口變遷對工業國家的影響	一五六
第六節	解決之道	一五九
第七節	國家人口政策	一七三
第八節	世界人口之未來發展	一七八
第一節	家庭解組的類型	一八四
第二節	家庭解組與社會	一八六
第三節	私生子女問題	一八九
第四節	自願性之分離——分居、離婚、婚約失效與遺棄	一九六

第六章 工作與自動化

第五節 內在破裂：「空殼家庭」……………二三〇

第六節 外來因素衍生之家庭危機……………二三三

第七節 內在因素造成之家庭問題：精神、情緒與生理疾病問題……………二三九

第八節 離婚或喪偶後之調適問題……………二四四

第九節 婚姻解組與兒童……………二四八

第十節 父母與子女間之衝突……………二五〇

第十一節 婦女活動與家庭……………二五七

第十二節 老年問題和家庭……………二六四

第一節 美國的勞動力……………二七七

第二節 技術變遷及自動化……………二八九

第三節 工作的重要性……………二九七

第四節	職業與學校教育	三〇二
-----	---------	-----

第五節	勞工及工人階級職業	三〇七
-----	-----------	-----

第六節	中級管理人員和白領職業	三一九
-----	-------------	-----

第七章 貧窮問題

第一節	貧窮人口的類型	三三二
-----	---------	-----

第二節	「賤貧」的概念	三四三
-----	---------	-----

第三節	「賤貧窮人」的類型	三四九
-----	-----------	-----

第八章 社區解組及社區衝突

第一節	導言	三五三
-----	----	-----

第二節	建立社區之社會過程	三六五
-----	-----------	-----

第三節	導致社區解組及衝突之條件	三八六
-----	--------------	-----

第四節	導致衝突的特殊條件	四〇八
-----	-----------	-----

第九章 暴力

第一節	暴力的概念	四一九
第二節	暴力之形式	四二〇
第三節	暴力之起源：暴力理論及其對策之影響	四二一
第四節	綜合理論	四三〇
第五節	暴力的工具	四四七

第十章 青年與政治

第一節	右翼青年運動	四五七
第二節	反制變的趨向	四六一
第三節	美國大學生的抗議活動	四六三

第四節	美國學生運動簡史	四六六
-----	----------	-----

第五節	學生抗議運動的復甦	四七〇
-----	-----------	-----

第六節	順從的多數人	四七五
-----	--------	-----

第七節	誇大及渲染	四八三
-----	-------	-----

第八節	學生心理研究	四八五
-----	--------	-----

第九節	持續的衝突	四九二
-----	-------	-----

第十一章 社會問題和社會學理論

第一節	社會學理論和社會問題——潮流和反潮流	五〇九
-----	--------------------	-----

第二節	社會問題的社會學分析	五一二
-----	------------	-----

第三節	社會解組和編差行為	五三二
-----	-----------	-----

第四節	社會問題和社會反功能	五五〇
-----	------------	-----

第一章 社會問題的研究

Robert Nisbet 著

第一節 何謂社會問題

所謂社會問題，乃是指社會上多數人視為違背社會規範（social norms）的一種行為。如此界定雖不完整，但是在我們進一步探究這些問題之前，作者將採用以上定義，作為本文討論的起點。

依據上述定義，社會問題含有一客觀意義——即「行為」本身。此外，社會問題還含有一主觀意義——此種行為須是社會上絕大多數人認為違背社會道德規範者，否則，一種行為即使為某一人或某一團體所深惡痛絕，也未必構成社會問題。

以「貧窮問題」為例，西方社會是到了大約一百五十年前，才開始視之為社會問題。過去，一般人認為貧窮乃是不可避免的社會現象。即使在今日西方社會中，仍然有人持此看法；而世界上其他地方，甚至包括窮人本身在內，持此看法者更為普遍。不過，近年來，由於下文提到的種種原因，一般美國人以及深受西方觀念影響的一些人士，已開始認為「貧窮」不但是社會上不當有的現象，並且也不是不可

避免的。如此，貧窮乃開始被視爲一種社會問題。同樣的，其他如精神失常、酗酒、家庭解組等等久已存在的人類行爲，也是到近世才開始被目爲社會問題的。

本書所討論的社會問題範圍甚廣，涉及不同情況、不同動機及不同結果。究竟其共同點何在？其相同之處乃是：這些問題所涉及之行爲，都被視爲違背（或幾乎違背）今日社會所廣爲接受的社會規範。

另外一個問題是：何以編者選出本書中之若干社會問題予以討論，而未選擇其他若干人可能視爲更加迫切的問題？其原因在於本書乃是一社會學教科書。社會學乃是基於分析和研究方法，採用若干概念和結論，而探討社會與其中間問題之科學。多年以來，社會學家始終努力不懈地研究此等問題。換言之，本書之目的不僅在於討論若干主要社會問題，並且是要討論研究此等社會問題所用之概念與方法。

第二節 社會問題的相對性

以上我們對社會問題提出一個初步的定義。根據這個定義，我們所強調的一點是：一個社會問題在未被視爲問題之前，並不存在。一種行爲只要未爲多數人視爲侵害道德意識或違背行爲規範，它在這一社會中便不算是社會問題。譬如在今日現代社會中，如果有少數人長期從事獵頭或食人肉的行爲，這種行爲無疑將被視爲社會問題。但是，在少數社會中，上述行爲却是被允許的；在這樣的社會同樣的行爲則不構成社會問題。